

要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把维护国家安全贯穿党和国家工作各方面全过程,确保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习近平2022年10月23日在党的二十届一中全会上的讲话

省公安厅举办党委班子成员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读书班

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

本报讯(记者张英 通讯员蒋升)4月10日至11日,省公安厅举办党委班子成员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读书班暨厅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推动全省公安机关学习教育向纵深开展。副省长、公安厅党委书记、厅长蔡朝晖作开班动员和总结

讲话。

蔡朝晖强调,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要深刻领会开展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以实干担当的新风正气、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持续擦亮新时代党的建设“金色名片”,为高质量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海南自

贸港封关运作顺利实施提供坚强政治保障。要聚焦重点任务,将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自觉把群众期盼作为“风向标”,把群众满意作为“试金石”,用心用情解决执法执勤、交通管理、公安政务服务等涉及民生领域的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整治群众身

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强化建章立制,实现从解决“一件事”向办好“一类事”转变。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切实发挥“头雁”作用,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带头弘扬求真务实、艰苦奋斗的光荣传统,以自身正、自身净、自身硬带动全省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海南检察机关连续4年进驻消博会服务消费者和企业

提供“零距离”法治保障

本报讯(记者肖瀚)4月13日至18日,第五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以下简称消博会)在海南海口举办。海南检察机关立足展会“国际消费中心”定位,聚焦知识产权保护职能,以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为依托,以登陆大厅为主阵地,创新“宣传+服务”模式,为观展消费者、参展企业提供“零距离”法治保障,助力营造安全、便捷、透明的消费环境。这也是海南检察机关连续4年进驻消博会提供法治保障服务。

作为消博会人员最密集的区域,登陆大厅是消费者进入展馆的第一站。本届消博会,省检察院指派省检一分院和海口市秀英区检察院业务骨干进驻登陆大厅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设立“知识产权检察服务专区”,开展知识产权保护服务和普法宣传工作。

在现场记者看到,工作台上整齐摆放着“知产保护,检察护航”的精美宣传册,检察官们采用“问答清单+案例介绍”的形式,介绍知识产权刑事检察、民事检

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以及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的情况、案例,特别是重点围绕涉商标权、著作权、地理标志公益损害等案例开展普法宣传,将法律条文转化为参展商、消费者“看得懂,用得上”的维权工具。

消博会期间,检察官们还深入各场馆,主动与参展客商进行交流,深入了解知识产权保护方面新需求、新动向,并针对较为关注的商标保护、商标侵权维权、侵犯商业秘密等问题,逐一耐心

细致解答,全方位为有需要的参展企业、个人答疑解惑,精准提供快捷高效的维权途径和解决方案,以专业知识为消博会创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检察力量。

下一步,海南检察机关将继续围绕“共享开放机遇,共创美好生活”的消博会主题,持续深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以更精准的检察服务护航创新生态,为自贸港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注入持久动能。

省司法厅举办海南司法行政大讲堂

持续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

本报讯(记者田春宇)根据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工作安排,4月15日,省司法厅举办今年第4期海南司法行政大讲堂,邀请省委党校党史党建教研部梁科作专题辅导讲座。

讲座中,梁科结合自己多年来的理论研究成果,从“党的作风建设为什么”“党的作风建设是什么”“党的作风建设怎么办”等三个方面深入解读。

参会人员认为,报告主题突出,脉

络清晰,内涵丰富,分析透彻,对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提供了重要指导。大家纷纷表示,将坚持学深悟透、实干笃行,切实增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以作风建设新成效持续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为海南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本期大讲堂以“主课堂+视频分课堂”形式进行,在厅机关设主课堂,我省各市县司法局、全省监狱戒毒系统各单位分别设分课堂。

省律师协会举办“人工智能+”法律服务研讨会

促进律师行业智能化转型

本报讯(记者卓创源)4月12日,海南省律师协会信息网络与高新技术专业委员会举办“人工智能+”法律服务研讨会,200名海南省执业律师、实习律师及社会各界人士参会。

研讨会上,多名嘉宾分别以“人工智能+低空经济法律服务”“律师IP的打造与互联网案源的开拓”“Deep-Seek 重塑律师行业,如何利用 AI 工

具打造智能化 workflow”为题作主旨演讲。

研讨会紧密结合促进海南自由贸易港法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律师服务质量、推动律师业务创新与升级等重要主题,对推动人工智能与法律服务的深度融合、促进律师行业智能化转型、优化律师工作流程与专业能力提升有深远意义。

乐东法院高效化解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被告庭审前付清欠款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实质化解一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并当场履行完毕,双方的纠纷在先行调解机制下得到圆满解决。

2023年3月,林某为生产生活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15万元,并签署《借款合同》,银行依约向林某发放贷款。林某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拖欠银行借款本金15万元及相应的利息、罚息、复利,银行多次催要未果,将林某诉至法院。法院立案登记后,同步委托海南自由贸易港银行业保险业纠纷调解中心进行调解,该中心调解员通过查看卷宗,认为案件事实清楚、证据充分,有很大调解可能,在征求双方当事人同意后,随即开展先行调解。经过调解员的前期调解,

双方已初步达成协议,但林某对银行的突然起诉以及诉讼费存在质疑,于是调解员将情况反馈给承办法官。

4月9日,法官了解情况后,查看该案的调解笔录、调解协议,了解调解全过程并审核确认,规范调解协议内容,随后电话联系林某释法明理、分析利弊以及解释诉讼费收取标准,讲明了违背借款约定面临的法律后果。经过反复沟通,最终双方于4月10日在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上签订调解协议。当日林某一次性向银行支付16万余元,该案在审理前履行完毕并得到圆满解决。

“这案件不仅能调解,还能一次性结清这么大笔费用,真的很不错。”银行工作人员对法院工作的公正高效、尽职尽责点赞。

90余名群众受到 国家安全机关表彰奖励

新华社北京4月15日电(记者冯家顺)记者15日从国家安全部了解到,在第十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来临之际,国家安全机关对2024—2025年度为维护国家安全作出重要贡献的90余名群众进行了集中表彰奖励。这是自2019年以来,国家安全机关连续第7年在全国范围内组织评选、奖励举报有功人员。

这次表彰奖励中,全国共有90余名群众分别获得特别重大贡献、重大贡献或重要贡献奖励。各地国家安全机关依据反间谍法、公民举报危害国家安全行为奖励办法,对获奖人员给予了精神和物质奖励。

其中,来自边境地区的出租车司机老康,不顾个人安危,与境外间谍嫌疑人员英勇斗争,协助破获重大间谍案件,获得特别重大贡献奖励;来自山东的影视从业者小王,及时发现重大失泄

密隐患并举报,获得重大贡献奖励;来自沿海地区的渔民小鲁,在海中打捞到一件境外窃密装置,获得重大贡献奖励;来自北京的大学生小徐,举报有人售卖国家秘密,协助及时消除安全风险,获得重大贡献奖励;来自辽宁的公司职员小刘,举报可疑人员窃拍军事设施,获得重要贡献奖励;来自浙江的学者老石,发现境外机构非法窃取我敏感信息数据,获得重要贡献奖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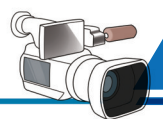
这90余名人民群众,来自全国各地、各行各业、各年龄段,有军人、教师、医生、工程师、公务员、学生、农民、渔民等。从16岁的中学生到70岁的退休教师,各条战线各个领域的人民群众,在总体国家安全观的指引下,心怀“国之大者”,心存国家大义、心系国家安全,自觉同危害国家安全行为作斗争,在各自平凡的岗位上,为国家安全作出了不平凡的特殊贡献。

涉嫌受贿罪

检察机关依法对陈笑波决定逮捕

新华社北京4月15日电 记者15日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海南省纪委监委原书记、省监委原副主任陈笑波涉嫌受贿一案,由国家监察委员会调

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陈笑波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聚焦

海南特色巡回审判

开栏语

巡回审判是人民法院深度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践行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的重要举措。

近年来,海南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创新设立旅游巡回法庭、荔枝法庭、股林法庭等一批具有海南特色的巡回法庭,推动审判环节关口前移,将法庭搬到田间地头、案涉现场、景区校园等,在离群众最近的地方开展司法服务,将案件审理过程作为法治宣传的重要载体,最大限度方便群众,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诉求,增强广大群众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如今,一幅幅新时代司法为民的生动画卷正在琼州大地徐徐展开。

为进一步扩大巡回审判的效果,让法治理念更加深入人心,本报今起开设“聚焦海南特色巡回审判”栏目,敬请关注。

陵水法院“车载便民法庭”进景区庭审开展普法宣传

车内审案 服务便民

■本报记者 麦文耀



4月11日,名誉权纠纷案在“车载便民法庭”审理。记者麦文耀 摄

4月11日上午9时30分,一辆印有“车载便民法庭”的蓝白色小巴车,缓缓停靠在陵水黎族自治县新村镇南湾猴岛景区大门口,吸引了众多村民和游客的目光。

在得知陵水法院一宗围绕名誉权纠纷的案件将在小巴车里开庭审理,来自黑龙江的游客陶阿姨瞬间“燃”起了好奇心:“以前只在电视上见过庭审,没想到今天法庭开到了咱眼前,这可真是件新鲜事!”

欠款引发名誉权纠纷

“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现在开庭!”上午10时,随着审判员孙宛宛敲响法槌,一场“特殊”的庭审拉开帷幕。

原告谢斌(化名)是当地一名专门收购生蚝的生意人,坐在原告席上的他脸涨得通红,开庭没多久便率先“炮轰”被告:“法官,他不仅在抖音发视频,还骑着电动车用喇叭在镇上到处播放,造谣我欠钱不还!”谢斌攥着一叠材料,声音十分激动,“街坊邻居都听到了,我这生意以后还怎么做?”

被告席上的生蚝批发商陈宇(化名)也不甘示弱,大声嚷道:“法官,他欠了我两年钱不还,还威胁、辱骂,扬言要殴打我的父亲,我忍不了!”见双方争执不下,都在气头上,孙宛宛连忙当起了“和事佬”。“你们不要再吵了,多伤和气,都冷静一下。”

其实,这场纠纷的起因并不复杂。2023年,谢斌向陈宇采购了一批生蚝,因到货后认为“货不对板”遂要求退货。但陈宇却以生蚝属于生鲜,有严格的保鲜时间为由拒绝退货,因

此时至今日,这笔540元的货款仍未支付。

其间,陈宇多次讨要货款均未果,给对方打电话不接,微信还被拉黑。无奈之下的他,果断使出“下策”。今年2月1日,陈宇在抖音账号发布两条视频,并附上谢斌的微信截图,配文“找人找人!新村镇谢斌欠我540元货款两年不还,他家住哪里和他的门店在哪里?”

“遇到恶劣客户,他欠生蚝钱不给,感觉到流氓了,大家支招一下,该怎么办?”

更让谢斌难以接受的是,陈宇还骑着电动车,用大喇叭在新村镇主干道循环播放,说他欠钱不还,还要打人。咽不下这口气的谢斌,遂以侵害其名誉权诉至陵水法院,要求陈宇在抖音平台和新村镇范围内公开赔礼道歉,赔偿精神损

害抚慰金1万元以及经济损失、误工费5000元。

庭审剑拔弩张双方争执不下

庭审中,双方当事人围绕欠款事实及名誉权受损等争议焦点进行举证质证、法庭调查、法庭辩论以及最后充分陈述意见。其间,谢斌和陈宇又突然“上火”,互相指责了起来。(下转3版)